

亭旁镇下梅至挂帘、临海界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招标预告

1.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亭旁镇下梅至挂帘、临海界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2022]344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三门县亭旁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上级拨款及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工程数量和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下同）。

2.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为亭旁镇下梅至挂帘、临海界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桩号 K0+000-K5+163，路面宽度 6 米，桩号 ZK0+000-ZK0+173，路面宽度 4.5 米。挖除原 450px 混凝土板块后浇筑 450px 厚水泥混凝土路面。具体详见图纸。**预算审核造价为人民币 5734633 元。**

2.2 本次施工招标为 1 个标段，主要工程包括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所有内容等工程实施及其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

2.3 计划工期：不超过 90 日历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工期天数），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

3.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的企业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若投标人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应列入交通运输部网站（<http://glxy.mot.gov.cn>）中“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最新公布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公告发布之日起，可通过“三门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jyzx.sanmen.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等招标资料。

4.2 投标人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不收取任何工本费。

4.3 本次招标采用“杭州品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流程招、投、开、评标工具。未在“三门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及未领取 CA 锁的单位，请参照《三门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网上注册登记操作示意卡》自行网上注册并核验通过，见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CA 锁办理请前往“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专用数字证书用户自助申报系统”自助办理（网址：<http://www.tseal.cn/tcloud/smxztb>）。

5.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如投标人需要可自行安排。

5.2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月** **日上午 9 时 00 分**，开标地点为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开标室见四楼 LED 屏幕）（地址：三门县大湖塘新区广场路 22 号，交通大楼四楼）。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登录方式为：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便捷导航—不见面开标大厅。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三门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

5.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系统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6. 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zj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三门县亭旁镇人民政府；

地 址： 三门县亭旁镇；

联 系 人： 王涛；

电 话： 0576-89311051；

招标代理机构： 宁波守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三门县海游街道湫水大道 36-27 号；

联 系 人： 谢紫凌；

电 话： 0576-83300276；

招 标 人： 三门县亭旁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人： 宁波守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行业主管部门： 三门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7 月 7 日